

苗倾叶·著

King 王者的蜕变 etamorphosis 记忆之夜 Nights 夜



NLIC 2970700968

山西出版传媒集团
北岳文艺出版社

苒倾叶·著

King
王者
Metamorphosis
蜕变
Memory
记忆
Nights
夜
NLIC



NLIC 2970700968

山西出版传媒集团
北岳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王者蜕变记忆夜 / 苒倾叶著. —太原: 北岳文艺出版社, 2011.4

ISBN 978-7-5378-3517-6

I. ①王… II. ①苒…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1) 第 056226 号

书 名 王者蜕变记忆夜 WANG ZHE TUI BIAN JI YI YE

著 者 苒倾叶

责任编辑 贾江涛

封面设计 Jamie

出版发行 山西出版传媒集团·北岳文艺出版社

地 址 山西省太原市并州南路 57 号

邮 编 030012

电 话 0351-5628696 5628697(发行中心)
0351-5628688(总编办公室)

传 真 0351-5628680

网 址 <http://www.bywy.com>

E-mail bywycbs@163.com

印刷装订 三河市金元印装有限公司

开 本 660×960 1/16

字 数 185 千字

印 张 14.5

印 数 1-15000 册

版 次 2011 年 5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1 年 5 月河北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378-3517-6

定 价 25.00 元

目录 CONTENTS



楔子 / 001

Chapter .01 传说中的未婚夫 / 003

Chapter .02 递错情书 / 023

Chapter .03 化装舞会 / 037

Chapter .04 约会被破坏 / 051

Chapter .05 都是恶作剧惹的祸 / 077

Chapter .06 无微不至的照顾 / 097

Chapter .07 去海边游玩 / 115

Chapter .08 野炊活动 / 135

Chapter .09 约会 / 149

Chapter .10 裂痕 / 167

Chapter .11 误会 / 187

Chapter .12 世界上最喜欢你 / 205

尾声 / 221



楔子



这是一条风景秀丽的幽静小道，小道两边开满了各种美丽的鲜花，茂盛的香樟树荫翳蔽日。这里已经临近郊区，跟城市的喧嚣比起来显得幽静而冷清，这条路上的行人并不多，就如此刻，走在这条道上的就只有两个小小的身影。

如果有行人路过，远远地看见这两个小小的身影脑海里一定会想到李白《长干行》中的诗句：“郎骑竹马来，绕床弄青梅。同居长千里，两小无嫌猜。”

只是当你走近那两个身影，听见他们之间的对话，便会发觉或许并不是那么一回事。

“成俊宇听到没，回家不许告状，不许哭，更不许带伤来我家。”扎着两个小辫子的小女孩大声地对站在她身边不停抽泣的小男孩说道。

说话的小女孩脸颊红扑扑的，不知道是因为说话太大声的缘故，还是因为本身就是那样。尽管她说话的内容和自身的装扮很不搭，但是却丝毫没有减少她洋娃娃般的可爱。

一旁的小男孩努力停住了抽泣，重重地点了点头，像是很惧怕小女孩的样子。小男孩穿着一套小西装，很是绅士的样子，只是那眼角的斑斑泪痕破坏了美感。

小女孩看见小男孩的样子很是无奈，却又不知道该如何是好，只得气冲冲地继续说：“成俊宇，你堂堂一个大班的男生，竟然被一个才上小班的男生打成这样，要不是我及时跑过去帮你，你这张脸就变成狗熊了。成俊宇，你是笨蛋呀，别人打你你不会还手呀？”



成俊宇仰着有些红肿的小脸对小女孩说：“妈妈说打架的孩子不是好孩子。”说完后还煞有介事地点点头，仿佛这便是真理一般。

小女孩有些气馁地看着小男孩，好半天才说出一句话来，“那你就活该被打，真是笨死了。”小女孩的话虽是说得怒气冲冲，但是她手上的动作却是极其的温柔。她抬起自己的小手小心翼翼地抚到小男孩的脸上，轻轻地为他擦掉眼角的泪痕。

“男孩子应该要勇敢一点。”女孩擦完眼泪拉着小男孩的手说。

小男孩看了一会儿小女孩后，像是下定了决心似的重重地点头。一边跟着小女孩的脚步走一边说：“金达玲，我以后再也不哭鼻子了，你看着我，我以后一定会变得很强大的，到时候换我来保护你，做你的守护天使。”

“守护天使？”金达玲眨着一双大眼睛，满脸不解地看着走在自己身旁的小男孩。

“我妈妈说每个孩子身边都会有一个守护天使，以后就换我做你的守护天使吧。”成俊宇的话说得坚决，像是怕小女孩不肯相信似的。

小女孩停下脚步看了他很久，过了好半天才点了点头，“好吧，我等着那一天的到来，那明天要是别人再欺负你，你可一定要还手，而且不可以再哭鼻子了。”

小男孩听了小女孩的话重重地点了点头：“一言为定，我们打钩钩。”

两人一边打钩钩一边笑着走到前面的转角路口，跟对方挥手说再见。

可是，第二日小女孩在学校等了很久都不见小男孩，从早上一直等到下午放学，每个同学都回家了也没看见小男孩。直到来接她的妈妈向老师打听才知道成俊宇已经转学了，不在这里念书了。

扎着漂亮小辫子的小女孩并不知道“转学”是什么意思，她只知道小男孩失约了。于是她便在心里狠狠地跟自己说：“成俊宇不再是我的朋友。”

这个小女孩便是我——金达玲。而那个在我幼时记忆中的小男孩，早就随着清风像尘埃一般埋在了记忆最深最深处。

Chapter .01

传说中的未婚夫



我看着手中的篮球,再看看不远处的篮筐,
我目前站在的位置和篮球架刚好成 45° 角。

起跳,远射,

篮球在空中划过一条完美的弧度,
不偏不远 25 公分的篮球刚好落入 45 公分的框框里。
一个不太完美的动作却投进了一个完美的 3 分球。



One

“订婚!”

书本“啪”的一声掉在地上，发出一声巨响，我几乎是尖叫着吐出了这两个字，正值青春的我好半天才回过神来。

“拜托爷爷，现在都什么年代了，还来你那套指腹为婚，况且我今年才17岁!”

“17岁怎么了，你奶奶16岁就嫁给我了，要不是你老爸是男的话，也用不着你。你要怪就怪你老爸好了，谁说肚子圆就一定生女孩，害得我当初高兴了好久，结果却生出那个……”一位虽是满头白发，却看得出来还是挺硬朗的老爷子正喋喋不休地说着。

“爸，怎么又扯到我的头上来了，我是男的又不是我的错呀!”坐在沙发上正看着报纸的中年男人无奈地翻着白眼。

我一边捡着散落在地上的书，一边无力地把自己的脑袋越垂越低。又来了，这种时候还是先闪为妙。“爷爷，我去上课了，你们慢慢聊。”不待爷爷反应过来，我已飞快地冲出了家门。

“喂!我还没告诉你，那男生其实就在你们……”

“唉!”这下他们父子俩倒是异口同声了。

我以百米冲刺的速度冲出家门，直到再也听不到老爸和爷爷的碎碎念，才停了下来大口大口地喘着气。“有没有搞错，还真的未婚夫呀?我还以为这都是爷爷他们瞎掰的呢。”

我一边直起身子调整自己的气息，一边朝着学校的方向走着，脑子里还在不断地回想这到底是怎么一回事。凭借着我超强的记忆力和聪明才智，很快便把这件事重捋了一次。

简单地说，事情是这样的，当年在爷爷还年轻的时候，正值战乱时期，她在参战期间有一次受了重伤，刚好有一位战友拼死救了他，因此两人便建立了深厚的友谊。恰巧当时他们各自的夫人都怀有身孕，两人便决定指腹为婚。

“指腹为婚就指腹为婚吧，为什么你们当时只知道结为亲家呢？难道你们从来都没有想过会生性别一样的孩子吗？其实让老爸他们那一代结为兄弟也是一样的呀。可是你们也太狠了吧，为了不违背誓约竟然要延续到下一辈。”一想到这儿我就一阵的头疼，平白无故地多了个未曾谋面的未婚夫，苍天呀，这是什么世道，真是让人欲哭无泪。

“唉！我这是倒什么霉呢？”

“是哪个没长眼的混蛋不想活了，敢撞本小姐。”正在我走神的当儿，一辆自行车从拐角处冲了出来，差点没撞到我。

“嘿，达玲姐，一大清早就练嗓子呢。”一辆自行车横在我的面前，车上的男生眯着眼痞笑地看着我。

“坏小子，真不可爱，连你老姐都说。”

大家可别紧张，面前这个穿着一件白色衬衫，一条深灰色的牛仔褲，脚下踏着一双现今最流行的板鞋，身高176cm，留着一头短碎发的阳光大男孩可不是我的亲弟弟，是我被迫认下的一个弟弟，谁叫他开学时一把鼻涕一把眼泪地叫我做他姐，看在他也算是一棵校草级的人物分上，我就勉为其难地收下了他这个弟弟。

“恕罪，恕罪，小弟这厢有礼了。”林子翔一边说一边拿身子撑住车身不让它有机会倒下，另一只手里捏着一个纸袋，还不忘睁着眼睛做可怜无辜状。那动作要多好笑有多好笑。算了，看在他手上





那份早餐的分上，我就原谅他了。

说时迟，那时快，只见一眨眼的工夫，他手上的早餐已经到了我的手上。“喂！臭小子，你老姐我就先走了，谢谢你的早餐。”忘了说了，我穿的是旱冰鞋，再加上我炉火纯青的技术，凭他那辆破车想追上我，下辈子吧。

当这小子嘿咻嘿咻地赶到校门口的时候，我已经悠闲地倚靠在门栏上等他了。

“强盗，坏蛋，小人，伪君子……”还没喘过气的林子翔，见着我就上气不接下气地开说。

“你不会不想要你的早餐了吧？”我扬了扬手中的纸袋，笑眯眯地看着眼前的他。

“要，我当然要，达玲好姐姐，求你还给我。”林子翔说这话的时候真可谓是翻脸比翻书还快。

“既然你这么有诚意，拿去吧。”我做出一副慷慨施舍的样子。

林子翔一把接过纸袋，东翻西翻，拎了又拎，看了又看，“我的早餐呢，怎么就只剩下一个空纸袋了？”

我痛心疾首地看着眼前的男生，见过笨的，没见过这么笨的。“我吃完了。”摊摊手，无奈地摇了摇头。

“吃完了你还留着，你要我呀。”林子翔愤恨地把纸袋揉成一团，朝我丢来。

“不这样哪能看见你上当的样子呢？明明是你自己笨，还死不承认地为自己找借口。”丢下这句话我也不理他，高高兴兴地往学校里走去。

在这之前呢，我要先自我介绍一下，我叫金达玲，就读于威廉圣德学院高中二年级三班，看见刚才的我你们一定觉得我是一个很开朗活泼的女孩子吧。其实不然，怎么说呢，我这个人在别的同学眼里是比较冷漠的，但家人和熟识我的好友明白，我其实并不如看



到的那般冷漠。比如就像刚才，用我的好朋友袭人的话来说，我这冷漠其实是可以因人而异的。

“死达玲姐，你没人性……”我和林子翔就这样打打闹闹地走进了学校。

才刚进学校我就发现今天的气氛格外的不一样，于是便站定脚跟，问紧跟上来还在生着闷气的林子翔：“喂，今天几号？”

“3月28号。”他没好气地回答。

“3月28，你确定今天不是2月14？”我稍转过头，露出一脸怀疑的表情。

“达玲姐，你没发烧吧。”说着他把手放在了 my 额头上。

我一边“啪”的一声打掉林子翔的手，一边煞有介事地问，“那今天学校有办什么选美大赛吗？”下意识地我又扫视了一遍校园里的女生，奇怪，实在很奇怪，怎么今天操场上就突然地多了这么多的女生出来？

林子翔现在才反应过来，顺着我的眼神也环视了一周。“真的耶，好像都是精心打扮来的，不对呀，今天好像没有校庆吧？”林子翔自言自语了一会儿，突然像是想到了什么，抬起头来，一脸的自恋，睁大眼睛说：“该不会是大家知道我要来的缘故吧！”

我想也不想地直接给了这小子一个爆栗，“死小子，你的梦未免也做得太远了些，你每天都来，也没见她们穿得跟蝴蝶似的。我想只有一个可能性……”

林子翔见我托着下巴，一脸严肃的样子，不禁扯着我的衣袖问究竟是什么，我转回身白了他一眼，很是认真地说道：“真相只有一个，那便是我带给她们的压力太大了。”

林子翔整个人身子一晃，险些摔倒在地，“达玲姐，我从来不知道你也有这么冷幽默的时候，真是失误呀失误。”看着他的一系列





被雷得外焦里嫩的动作，我就忍不住想要踹他两脚。正在我们嬉笑打闹间，突然发现校园里的大部分学生，尤其是女生们，都朝着一个方向涌去。

Two

“那边是……”我一只手摸着下巴，望着大家去的方向，企图看出点什么。

“篮球场。”林子翔下意识接过了我未说完的话。

我回转头看着林子翔，还没有来得及开口说话便听见一旁的女生唧唧喳喳地嚷着：“快点快点，要开始，天啦，是成俊宇耶……”

成俊宇？我的眉头蹙成一团，一时之间还真是没有反应过来成俊宇究竟是何方神圣，只好转过头来问一边的林子翔，“成俊宇是谁？”

林子翔一脸被打败的神情，自顾自地摇着头，很有一股无语问苍天的冲动。“达玲姐在你的记忆里，究竟认识几个学校里的人呀？”

虽然不知道林子翔为何突然这样问，但我还是认真回答了他，“你一个，袭人一个，还有袭人一直恨得牙痒痒的一个人，好像叫什么蓝野希，对，就是蓝野希，然后就是班上的，也认识几个就是了。一时想不起来名字了，对了对了，还认识一个宋天鸣学长。”我一边掰着手指一边说得煞有介事，说到宋天鸣学长的名字时候我笑得格外的开怀。

而站在我身旁的林子翔却很不给面子地一边叹气一边摇着头，一副“你无可救药”的眼神看着我。

强忍着给他一个爆栗的冲动。我不就是对人物名字记性差了点嘛。

“要不，咱们也去篮球场瞧瞧，反正也没事干。”

“不上课了哦。”林子翔虽是嘴上这样问，脚下却早已迈开了步子朝着篮球场的方向走去。

“不是离上课还有一段时间嘛，不急，先去看看再说。”我一边和林子翔说话，一边望着还在不断朝着篮球场涌去的女生。

这都是什么情况呀，不就是一场普通的斗牛赛嘛，搞得跟星球大战似的。我的好奇心也不免被勾引了出来。

当我和林子翔走到篮球场的时候，还是被这黑压压的人群给吓着了。就算是我们学校那位神龙见首不见尾的校长来学校时也没见这阵势，这不禁让我更加的好奇：这究竟是一场什么比赛，搞得如此的夸张？

“达玲姐，我快被挤压成肉饼了，外面不都评论说我们学校的女生沉静淑女到不行吗？怎么现在一个个都像是‘中风’了似的。看来传言真是不可信呀，你说外校的那些男生怎么就以找个我们学校的女生做女友为荣呢？神啦，这究竟是什么世道呀！”就算是被挤压得快成肉饼样，但林子翔的嘴巴却半点没有要停下来的打算，反而越说越起劲了。这不禁让站在一边的我有冒火的冲动。

“别挤呀，谁要是让本小姐受伤，我和他没完！”我现在算是一千个一万个的后悔，你说好好的干吗要生起好奇心呢？生起好奇心也就算了，为什么要没头没脑地跟着想来凑凑热闹呢？现下好了，是进也不得退也不得，真是叫人欲哭无泪。

“林子翔，我看咱还是往后撤退吧，再在这种吵闹的环境中待下去我会崩溃的，我说这些女生就不知道淑女一点吗？”

等我终于能好好地喘口气的时候才发现我们已经被人群给挤到了最前面。我一边喘着气一边鄙视地对着一旁的林子翔说：“你是不是男人呀，我被别人推着挤到前面还情有可原，你竟然也比不





过一个女生，你还有脸活在这个世上吗？”

“喂，姐，这可是不能怪我了，没学过物理呀，力是相互作用的好不。”林子翔也在一边喘着气还不忘和我斗嘴。

我稍稍地抬起头，望着面前这黑压压的人群，大有一种想要撞墙的冲动。“天啦，这么多的人，咱们要怎么走出去呀，不知道还有没有别的路挤出去。”

“OH,老姐，你节哀吧，这课咱们估计是要迟到没法回去上了。你看看这四面八方被围得个水泄不通，除非是咱俩变成苍蝇飞出去，我看只能等到这些人都散了咱才能回教室了。不过我也是第一天才知道，原来我们学校有这么多的女生呀，平时都没看出来。”随着林子翔的喋喋不休，我也慢慢直起腰来环视着四周，果然是很有让人绝望骂天的冲动。

我那原本的好奇与激情，早就被现在的这种气氛给弄得火冒三丈了，我倒是要看看究竟是什么人引起这么大的动静。正在这时那原本嘈杂的环境突然被更加尖锐的声音所代替，我下意识地抬手捂住耳朵。

“其实她们现在的分贝和先前的分贝是一样的，只是原本的嘈杂被现在的一气同声取代了而已，那效果可就真不是一般的人能承受的。”林子翔扯着嗓子在我的耳边吼着，生怕我听不到一样。

“我的天，还让不让人活了。”正当我低咒一声的时候，原本嘈杂的篮球场突然在瞬间安静了下来。

前后鲜明的对比还真是让我一时反应不过来。下意识地抬起头朝着众人目光聚集的地方看去，才发现原来是有人投了一个远射三分球。全场几乎全都屏住呼吸看着这个球，篮球在空中画出一道完美的弧度，向着目标的篮筐而去。这样的球如果是没有什么意外，投掷的角度和力度几乎都是完美的。

然而，这个我认为完全会进的球竟却出现了意外，当然不是因



为投球的人给投偏了，而是想不到会有人在离篮球筐如此近的距离将这个球挡了下来！那么惊人的弹跳力，局势一下子便扭转了，我正想看清楚到底是哪个男生打掉这个球的，却没想到篮球并没有落入场中任何一个球员的手中，反而是径直朝着人群飞来。

“啊——！”

我在今天算是终于体会到什么是“运气不好，喝水都会被呛死”这句俗语了。我虽没有呛水，但是被篮球砸到的后果却是有过之而无不及的。

“该死！”我一手揉着额头，嘴上轻声地低咒一句。

“同学，麻烦你把篮球扔过来。”场内一个男生朝我叫着。

这是什么态度啊，我都被砸了，怎么都不关心一下！我顿时心生闷气。我愤怒地抬眼看着那个出声的男生，就是刚才拦下球砸到我的那位。不过这男生也长得太好看一点了吧，他的五官每一处都像是画家笔下的艺术品。那英挺的鼻子，细碎的短发，两道弯弯的柳叶眉却丝毫没有女生的娇气，反而为那白皙的皮肤上增添了不少色彩。那双幽静深邃的眼眸，仿佛一弯清泉般，让人忍不住地想要沉沦。最最令人移不开眼的是他的笑容，总能让人有种沐浴春风的感觉。我不禁纳闷，怎么会有这样好看的男生呢？

面前的他穿着一件纯白色的T恤，一条淡蓝色的牛仔裤，脚上穿着的也是一双板鞋。简简单单的装扮却让人眼前一亮，不得不承认，眼前的他是个十足十的衣架，完美得找不出什么缺点。

我一直认为自己不算是一个花痴型的女生，但是我也不得不承认就是有那么一些男生，让人不自觉地想要多看几眼，那就像是一种天性，就像信徒膜拜神明一样。而眼前的这个男生就是如此，我甚至觉得，在他面前连身为女生的袭人可能都会有一种无地自容的感觉。

但是上天依旧是公平的，它在赋予你某样美好的事物东西的同





时，一定也会给你一样不那么好的，就如眼前这个男生的态度一般，真的是让人想要抓狂。

“同学，难道没人教过你最基本的礼貌吗？”我弯身捡起脚边的篮球，拿在手上，声音不大，但是足可以让他听到。

那个男生显然没有料到我会说出这样的一句话来，他的眼睛微微上挑，这神情在我看来是十足的挑衅。

身边的一些女生似乎比我的反应还要大，唧唧喳喳地闹成一团。

“这个女生她是谁呀，竟然敢对着成俊宇说出这样的话。”

“是呀，说别人没礼貌，我看她自己也不是教养很好嘛。”

“能跟成俊宇说句话那都是福气耶，这女生她以为她是谁呀。”

.....

我微微地转过头，扫视了一眼身边的女生，不禁摇了摇头，一群头大无脑的花痴。只是她们不说还好，这么一说让我原本就不佳的心情变得更不佳了。原来这就是成俊宇，不过人是长得好看了一点，篮球打得好了那么一点，有什么了不起的。

不就是篮球嘛！我看着手中的篮球，再看看不远处的篮筐，我目前站在的位置和篮球架刚好成 45° 角。起跳，远射，篮球在空中画过一条完美的弧度，不偏不远 25 公分的篮球刚好落入 45 公分的篮筐里。一个不太完美的动作却投进了一个完美的三分球。

看着进入篮筐的篮球，我的唇边不由自主地露出一抹笑意，很好，看来虽然我是很久没有碰篮球了，但今天的表现看来还不是很生疏。

我回头有些挑衅地看了眼成俊宇，从他的眼神里我清晰地看见了错愕与不敢相信。我挑眉一笑，没想到本小姐会有这样一手漂亮的球技吧！我看你还怎么对本小姐不屑一顾。我仰着头把他那从不敢相信到佩服的眼神看了个遍。看着他这样的眼神不禁让我得意扬

扬起来。我刚想要说点什么的时候，发现成俊宇正一动不动地看着我。

四目相对，我竟然突然间觉得有电闪雷鸣的感觉。为何会这样呢？我努力地想让自己移开目光，却发现我对面的这双深邃的眸子，让我不由自主地想要沉沦下去。

把我拉回现实的是林子翔满腹惊讶的抽气声和那略带崇拜的说话声，“达玲姐，我竟然从来不知道你会打篮球耶。”

我没好气地白了他一眼，“你老姐我会的还有很多，只是你不知道。”接着我环视了四周一眼，大家似乎都没有想到我会有这样一招，一时之间都有些反应不过来。

我也懒得理会这些无聊的人，只是最终挑衅地看了看刚才打球砸到我头的成俊宇。

“漂亮小丑。”

丢下这句话，便拉着林子翔的手，趁着现在很多人都在错愕的时候挤出了人群。

当我和林子翔挤出人群时，才真正地松了口气，突然觉得空气真是清新得让人想多呼吸几口。

“达玲姐，你刚才那个三分球也太帅了吧。”林子翔一出来就手舞足蹈地哇哇叫。

“讨好我，心情好的时候我就教你呀。”我眯着眼笑着看林子翔。

“啊！”林子翔张大嘴，想了半天，才慢慢地吐出一句，“那还是算了吧，其实我现在人气已经很高了。”

他的这句话险些没让我摔倒，我还以为他会出句什么惊世骇俗的话来呢，想了半天结果就这样。我努力地控制住想敲他头的冲动，算了，又不是刚刚认识他，怎么都这么久了我还是没有习惯呢？

